

## 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產興字第1145000262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資通訊供應鏈晶片產品資安驗證制度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按「資通訊供應鏈晶片產品資安驗證制度」規定，由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（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，簡稱 TAF）作為認證機構。
- 二、「資通訊供應鏈晶片產品資安驗證制度」詳如附件。

署長 林俊秀